

证券代码：688073 证券简称：毕得医药 公告编号：2023-014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对公司使用8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追认，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85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622.91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88.00元。共计募集资金1,428,160,800.00元，扣除不含税承销和保荐费用人民币92,830,452.00元（税款人民币5,569,827.12元由公司自有资金承担）后的募集资金为1,335,330,348.00元，已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汇会验[2022]7021 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 万元

序号	投资方向	预计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药物分子砌块区域中心项目	28,000.00	28,000.00
2	研发实验室项目	7,435.61	7,435.61
3	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8,000.00
	合计	43,435.61	43,435.61

三、公司授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3 亿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仅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

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产品，且该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实施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前述事项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四、本次追认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经保荐机构持续督导及公司自查发现，在实际现金管理工作中，存在未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即使用募投项目中的“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对应资金 8,000.00 万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未经审议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形进行追认，本次追认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理财类型	产品类型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是否已到期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利率
银行理财	结构性存款	是	8,000.00	2022/9/30	2022/11/29	3.2440%

本次追认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系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正常进行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开展，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

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五、审议程序和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追认公司使用 8,0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追认。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不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以及确保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且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综上，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对公司对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追认。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不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以及确保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对公司对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追认。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认为：

1、公司未经审议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但采用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方式，现金管理产品符合相关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可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未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及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安排，不存在与募投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公司本次追认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进行补充审议确认，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因此，公司已补充履行了必要的法律审批程序。

3、保荐机构将督促公司对于业务人员加强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培训，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4、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追认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追认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